

证券代码：839118

证券简称：金石雨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春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，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、《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《<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>和<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天关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施炯、于昕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天津天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4 日